



社團法人台越文化協會

「海外越南語文研習營第一期」

2025夏季招生簡章

一、主辦單位：社團法人台越文化協會、越南胡志明市社會人文大學

二、協辦單位：成大越南研究中心

三、開班目的：

提供學員越南語文沉浸式學習環境以培養具備越南語能力及認識越南文化的人才，以拓展台灣的國際視野並創造多元文化發展的空間，並提升台灣的國際競爭力。

四、招生對象：

1. 擬派駐到越南上班、經商或從事越南研究者
 2. 對越南語有興趣之學生與社會大眾
- (以上對象均須年滿18歲以上)

五、開班日期：

上課日期7月2日至29日。預定7月1日報到，7月30日回國。若有變更，另行通知。室內課程於周一至周五周間的早上或下午上課，每日4節課，每節50分鐘。另有安排16小時的戶外文化參觀體驗課程。課程共包含室內課80節、戶外課16節。課程以外時間由學員自行運用。詳細課程大綱於報名後提供。戶外參觀地點暫定包含檳城市場、越南第一份羅馬字報紙嘉定報主編張永記之紀念館、明鄉會館、九龍江(湄公河)流域、古芝地道等。

六、上課地點：

海外越南語文課程今年將與胡志明市國家大學所屬社會人文大學越南學系合作，故室內上課

地點在胡志明市該校校區。

七、招生人數：

今年暑期越南遊學課程共開設兩班，分別為入門班(完全未學過越南語者)及中級班(大約A1或A2越南語程度)。學員依照越南語程度分班，預計招收上限二班合計20人。每班至少6人才開課。若人數不足則併班上課。主辦單位有權審核決定錄取名單。

八、收費標準：

報名費新台幣 5,000 元(此項報名後恕不退費，但可折抵學雜費 5,000 元)，學雜費每人 38,000 元。教材費於上課時由學員自行購買。28 歲以下在學的大學生(不限學校，需有學生證)報名可享學雜費減免 2,000 元優待。二人同時報名，可享學雜費每人減免 2,000 元優待。三人同時報名，可享學雜費每人減免 3,000 元優待。上述優待，僅得以擇一項使用。多人報名優惠必須同一天報名且一起匯款繳交報名費才算。

郵政劃撥：31585067，戶名：社團法人台越文化協會

請註明「學員姓名」及「越南學費」。若享報名優惠，請註明同時報名的姓名。

上述學雜費以外的費用，諸如國際機票、簽證費、護照費、越南交通費、教材費、參觀門票、旅遊平安險、食宿及戶外課程團費等費用由學員自費。

退費標準：

報名費一經繳交恕不退費。

學雜費於2025年6月2日(含)前申請退費，得以退50%；於2025年6月14日(含)前申請退費，得以退30%；於2025年6月15日起不予退費。若因報名人數不足，主辦單位停辦活動則全額退費。劃撥及轉帳手續費由報名學員自行負擔。

九、招生說明會：

主辦單位預定於 **2025 年 5 月 2 日(週五)下午 6:30PM** 舉辦招生說明會(線上及實體)。

地點：台越文學館(台南市小東路 147 巷 32 號)。

歡迎參加！請按此報名表單報名參加：<https://forms.gle/SDSUb6igoSEdpfVB8>



十、報名方式及期限：

由於暑期遊學班為越南胡志明市社會人文大學越南學系專門為台越文化協會開設的班別，須至少6人選課才能成班。請學員審慎考慮報名，勿報名後又退選而造成多方困擾。

網路報名繳費後，主辦單位會立即審查，若學員符合資格就立即錄取。錄取後，主辦單位會通知註冊繳費(學雜費)並提供免費諮詢服務(針對學員擬到越南遊學的各項問題，包含機票、住宿、簽證等)。

1. 線上填寫報名表

◎ **線上報名表單：** <https://forms.gle/spXpG2YfUPCoqshU7>



a. 本次採取線上表單報名，請將相關證明文件上傳至表單，無須另外寄送紙本資料。

- b. 於報名時間內完成報名表單填寫與繳報名費(5000 元)才算完成報名流程
- c. 通過審查、錄取後會通知學員註冊準備繳學雜費。

2. 報名及繳費期限：

- ▶ 網路報名期間：即日起至2025/05/20 (周二)止
- ▶ 報名費繳費期限：即日起至2025/05/20 (周二)止
- ▶ 審查結果公告日期：先繳報名費者先審查、先通知是否錄取
- ▶ 錄取後註冊期間：2025/5/10至2025/06/02
- ▶ 學雜費繳費期限：2025/06/02

若有何問題，請聯繫台越文化協會

Tel：06-2089803

Email：taigipan_a@taigi.org

十一、注意事項：

1. 由於暑期遊學班為社會人文大學越南學系專門為台越文化協會開設的班別，須至少6人選課才能成班。請學員審慎考慮報名，勿報名後又退選而造成多方困擾。
2. 主辦單位不負責機票、簽證及住宿代辦，但可免費提供相關資訊供參考。此部分將於學員報名後的註冊期間提供免費諮詢服務。越南網路已相當普及，機票、簽證及住宿等均可透過網路自行辦理。若學員仍須代辦，可自費透過旅行社代辦。
3. 學員必須自行購買海外旅行平安險(保期涵蓋於越南遊學的期間)並於出國前提供證明給主辦單位。海外旅行平安險至少必須包含「身故及失能保障200萬」(含或以上)、「傷害醫療費用20萬」(含或以上)。
4. 學員報到日期為7月1日在胡志明市社會人文大學(詳細時間地點會另行通知)。學員若需要機場接機，可安排付費服務(1,000NT/人)。
5. 遊學期間，主辦單位會協助安排志願的越南學生擔任語言交換生以便學員練習越南語及熟悉越南生活。有意願語言交換的學員可自行安排時間練習越南語。
6. 主辦單位會於上課期間安排一位越南籍助教代表主辦單位駐在胡志明市協助處理遊學團的行政及緊急事務。該助教並非學員的個人導遊或家教。若有越南語問題請向授課師資諮詢或找語言交換生練習越南語。
7. 學員報名此研習營時即表示同意此簡章的內容。
8. 簡章內容若有變動或未詳盡之事宜，依主辦單位之最新規定為依據。